

证券代码：874872

证券简称：蒲惠智造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蒲惠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6年2月27日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蒲惠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聘任应春红女士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2026年2月27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免原因

公司原总经理王克飞先生因个人原因辞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聘任应春红女士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应春红，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9年4月-2014年5月任浙江德意投资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4年5月-2016年1月任杭州丽博橱柜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16年1月-2017年6月任德意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品牌部经理；2018年7月至今任公司运营支撑中心总监；2021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符合公司发展和经营管理需要，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聘任蒲惠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蒲惠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备查文件

《蒲惠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及相关资料

蒲惠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27日